

十八至十九世紀澳門教育的世俗化及公共教育的興起

對澳門土生族群身份認同的影響

梁舜欣*

摘要 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澳門多樣教學機構的出現以及教學課程、教學語言和教學主體的變化，對澳門土生族群產生了深遠的影響。1762年之前，澳門的學校和教育基本由以耶穌會為代表的天主教會壟斷，天主教信仰是澳門土生族群最重要的自我識別文化符號；1784年，遣使會接管聖若瑟修院的管理和辦學後，修院開展世俗教育，並培育出一批土生葡人文化精英；十九世紀中葉起，澳葡政府成立了一批官辦學校並開始關注澳門的公共教育和葡語教育，加強了澳門土生族群對葡萄牙文化和葡語的認同；馬禮遜學校作為新教教會學校所體現的公共性及其課程中對西方科學和英文的重視，影響了鴉片戰爭後澳門土生族群開辦的私立學校課程設置和教學主體；這一時期，澳門土生族群也開始運用教育來構築其族群認同，並緩解族群內部社會分層所帶來的矛盾。在此過程中，教育不僅影響了澳門土生族群對自身不同文化身份的強調，更幫助他們進行社會身份的轉變。

關鍵詞 澳門；世俗教育；公共教育；語言教育；澳門土生族群

在十八世紀中葉之前，由天主教會組織、天主教信仰及以耶穌會教育為代表的教會教育是澳門土生族群認同中最重要的文化符號之一。但十六世紀以來結成“全球貿易網”的澳門及澳門土生族群從來不是孤立發展的。

經過十五世紀以來文藝復興、宗教改革、民族國家興起和科學革命的鋪墊，到十八世紀中葉，在啟蒙運動的影響下，歐洲的教育變革思潮蔓延至葡萄牙。1759年，龐巴爾侯爵（Sebastião José de Carvalho e Melo, Marquês Pombal, 1699–1782）將耶穌會驅逐出葡萄牙本土及海外領地；1762年，命令傳至澳門，耶穌會士被逮捕，耶穌會的教育機構被關閉，澳門教育結束了由天主教會壟斷的時期。到了十九世紀，在工業革命的影響下，國家教育管理體制在西方資本主義國家逐漸建

立，¹又由於這一時期運輸工具和傳播工具的發展，澳門得以與葡萄牙同步展開社會和教育改革，官辦的公共學校興起，民族語言的教學被重視，同時一批天主教會學堂轉型為私立的初等學校，並伴隨着提供民眾教育的新教學校和私立實科學校的出現。十八世紀末至十九世紀，隨着生產力發展和西方國家的社會變革，全球化進一步深化，澳門的非華人教育發生了制度性的變化，開始向近代教育轉型；也正是在這一特殊的時期，在教育變革的影響下，澳門土生族群迎來了新的挑戰。

一、澳門教育的世俗化與土生族群文化精英的培養

隨着十七世紀初日本禁教，耶穌會在遠東的傳教重心轉移至中國。聖若瑟修院作為聖保祿學院的補充，主要為中國副省培養傳教士。據夏泉研究，聖若瑟修院正式創辦於1728年，²其中1784至1856年修院由遣使會

* 梁舜欣，澳門大學澳門研究碩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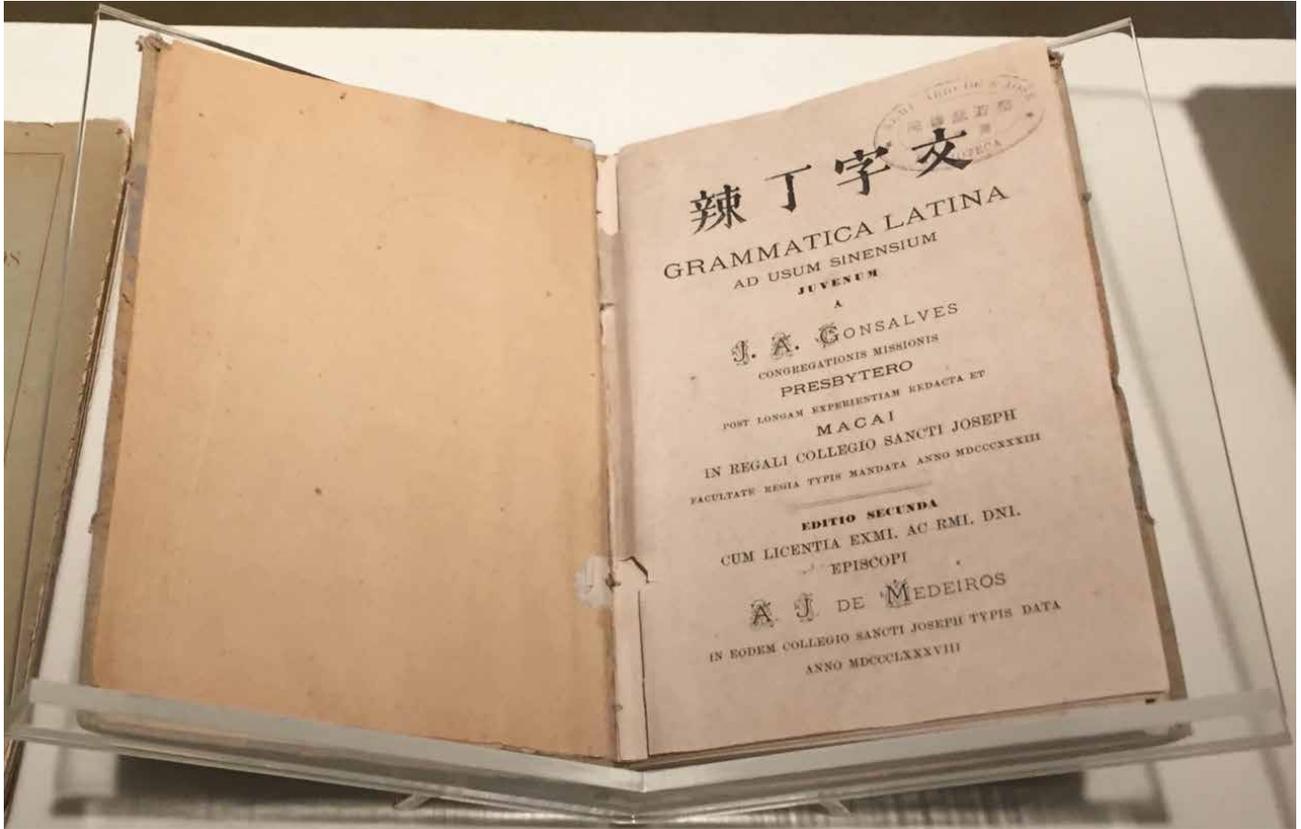


圖 1. 江沙維神父用中文編寫的拉丁文文法書《辣丁字文》書名頁（圖片來源：作者於 2017 年 9 月攝於澳門聖若瑟修院）

（Congregatio Missionis，又稱拉薩路會）管理。遣使會在 1784 年從教區司鐸手中接過聖若瑟修院的管理和辦學時，澳門的教育因 1762 年耶穌會被驅逐出澳門、聖保祿學院及聖若瑟修院關閉而陷入停頓，遣使會的接管使澳門的教育重獲生機。遣使會的神父重視語言教育，為澳門的語言教育及翻譯做了大量的工作，並因應澳門社會的實際情況開始在修院招收世俗學子，從而培育出了一批土生族群文化精英。

（一）聖保祿學院與聖若瑟修院的語言教育

在說聖若瑟修院的語言教育之前，首先要回顧聖保祿學院的語言教育。聖保祿學院對十七世紀漢學在歐洲的傳播產生了重要影響，但對於大部分在澳門成長及生活的土生葡人而言，他們並沒有太多機會正式學習拉丁文和葡文，更遑論中文。耶穌會始終認為學習拉丁文

以外的語言的目的是為了讓傳教士能夠更好地翻譯和傳達天主教教義，³ 因此嘗試從澳門進入中國內地傳教的耶穌會士往往需付出極大的時間和精力學習中文。⁴ 而為了傳教之便，耶穌會常常在土生葡人、華人進教者及澳門周邊地區改信天主教的教徒中，培養部分人成為修士並讓其到中國傳教。⁵ 在聖保祿學院時期，大部分中下階層的土生葡人，如果不是如進教者一般有強烈的信仰並決定成為修士，是沒有甚麼機會接觸到正規的語言教育的（實際上他們幾乎都追隨父輩的腳步加入到澳門的貿易中）。⁶ 對他們而言，無論是葡文、中文（廣東話）還是土生葡語，都是與不同的群體打交道和做生意的工具，對於語言的掌握只要滿足這一要求即可。對文字的閱讀和書寫，甚至不同語言間的文書翻譯，他們既無從學習，也沒有學習的必要性——這一點從在議事會擔任通事 / 番書（Jurubaça）的都是漢人或是通曉中文的葡

澳門教育與醫療

萄牙神父，⁷而非我們通常認為的“生活在中葡文化下”的土生葡人也可以推測出來。

而到了遣使會管理時期的聖若瑟修院，以江沙維神父（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1-1841）為首的教師隊伍在聖若瑟修院系統地教授葡文、中文、英文與法文，並在教學過程中編纂了《漢字文法》《葡華字典》和《華葡字典》等一批教材和中葡雙語詞典，⁸使在修院接受教育的土生葡人獲得了系統性學習語言的機會和對中葡雙語進行閱讀、會話、書寫，甚至翻譯的能力——首位澳門土生葡人漢學家瑪姬士（José Martinho Marques, 1810-1867）⁹就是在這一時期被培養出來的。

（二）聖若瑟修院世俗課程的開展

在驅逐耶穌會士後，龐巴爾大力推行教育改革，促進葡萄牙本土以及海外領地教育的國有化和世俗化，將教育置於國家的監督之下。但在澳門，當地教育自耶穌會被驅逐後，便隨即陷入了蕭條¹⁰——龐巴爾對教育的改革只是轉移教育機構的管理權，在海外屬地尤其缺乏對具體教育制度的改革、教學機構的建立以及相應師資的匹配，1775年僅有一名皇室教師被派至澳門，到後來重新辦學的聖若瑟修院教授葡文和拉丁文文法。¹¹

然而，隨着遣使會接管聖若瑟修院，並在修院內同時提供傳統的神職人員培育課程，以及開放給世俗學生的文法課程，聖若瑟修院重現生機。據龍思泰（Anders Ljungstedt）記載：

（當時的聖若瑟修院有）年輕的中國人，數量不超過12名，被接納入修院，獲取必須的知識。如果他們真誠地表示想要成為神甫的願望，那麼對他們實施的教育將他們領上這條路……教師講解葡文和拉丁語法、算術、修辭學、哲學、神學等等。很多居民的孩子進入該校，儘管很少有人會成為神甫。這裡有時還教中文、英

文和法文。每月能為其子女支付一小筆膳食費用的父母，將自己的孩子送進修院，學習真正的葡萄牙語，有時還能體驗到心靈的昇華。有的學生在修院就餐，晚上回家與家人團聚。有的在特定的時間前來聽講，由教師“免費授課”。¹²

隨着世俗化課程的開展，聖若瑟修院逐漸發展為“一所師資配備完善的學院”，在1820年，修院擁有六名知識豐富、品德高尚的教師，教授閱讀、書寫和計算，開設葡萄牙文、拉丁文、英文、法文和中文課程，還有數學、音樂、修辭、哲學和宗教課程。¹³

然而，由於神父的流失，到了1850年，聖若瑟修院已幾乎無法開展教育工作，並隨着最後一位教授拉丁文的雷特神父（Padre Joaquim José Leite, 1764-1853）的去世，在1854年徹底結束。¹⁴1856年，時任澳門教區主教熱羅尼莫·馬塔（D. Jerónimo José da Mata）宣佈要在聖若瑟修院建立神學院，¹⁵修院由教區司鐸接管；1861年，里斯本政府接受神學院院長勞倫索·古維亞（Manuel Lourenço de Gouveia）的請求，派出兩名耶穌會士到聖若瑟修院任教。耶穌會士重回澳門的消息傳出，吸引大批土生家庭報名入學；¹⁶1862年7月5日，為取代澳門皇家航海學校，並順應當時澳門葡人的需求，澳門政府在聖若瑟修院設立了提供航海課程、商科和初級教育課程的附屬學校，學校由政府資助¹⁷——這時，聖若瑟修院已是一個集神學院、世俗學校與職業學校於一體的教育機構，教學內容囊括神學、文學、語言、算術、科學、航海技術和商業等領域。¹⁸到了1864年，學校已有學生216人；1870年，學生數量超過300人。¹⁹但這兩名耶穌會士在同年9月因為葡萄牙政府重整全國教育及澳葡政府禁止外國教師在澳門授課而離開了修院。²⁰其後修院雖然不斷經歷改組，²¹但修院內的辦學未曾中止，並持續為政府建立的官辦學校及土生葡人籌辦的商業學校提供辦學場地²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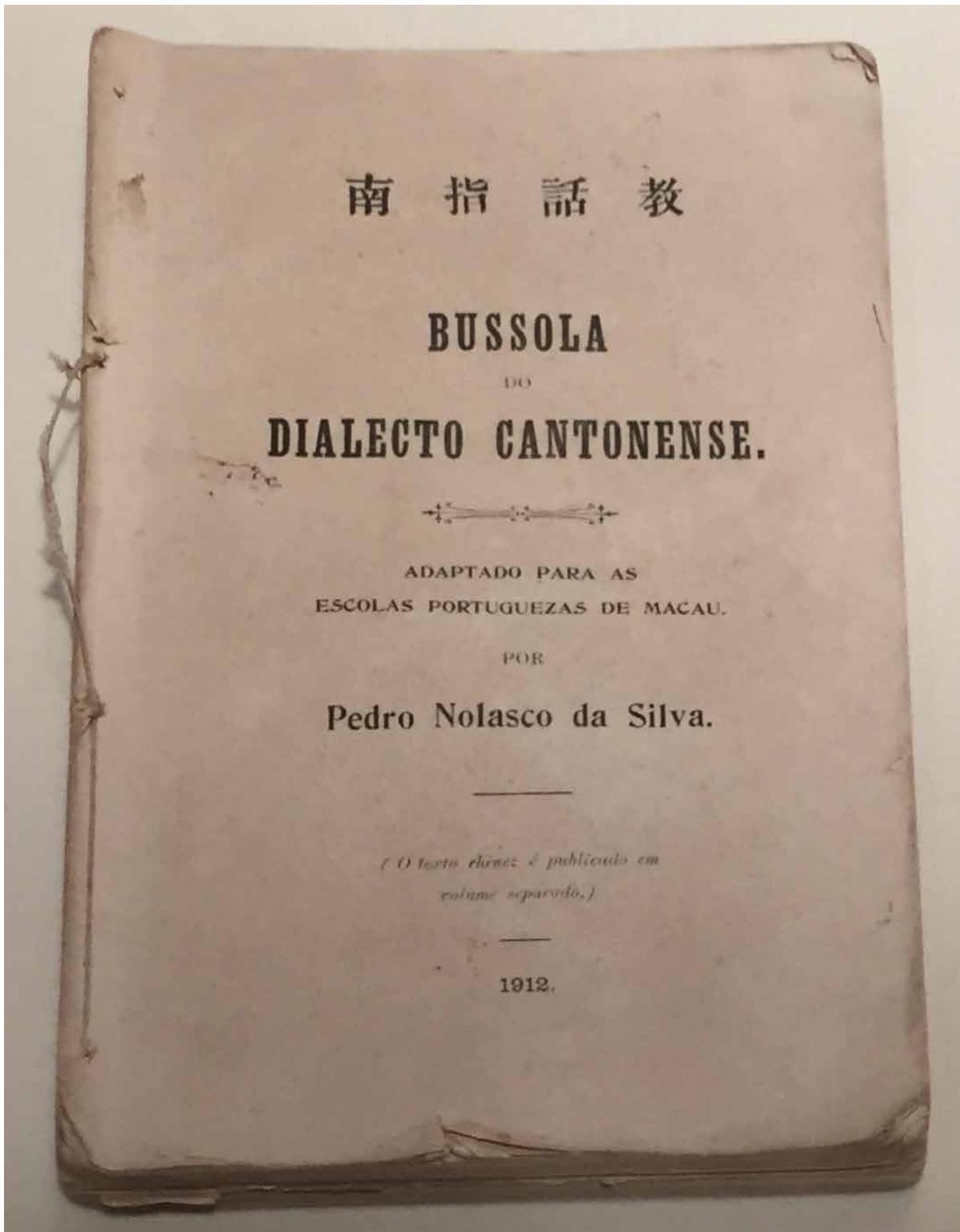


圖 2. 伯多祿編寫的廣東方言指南書《教話指南》封面（圖片來源：作者於 2017 年 9 月攝於澳門聖若瑟修院）

澳門教育與醫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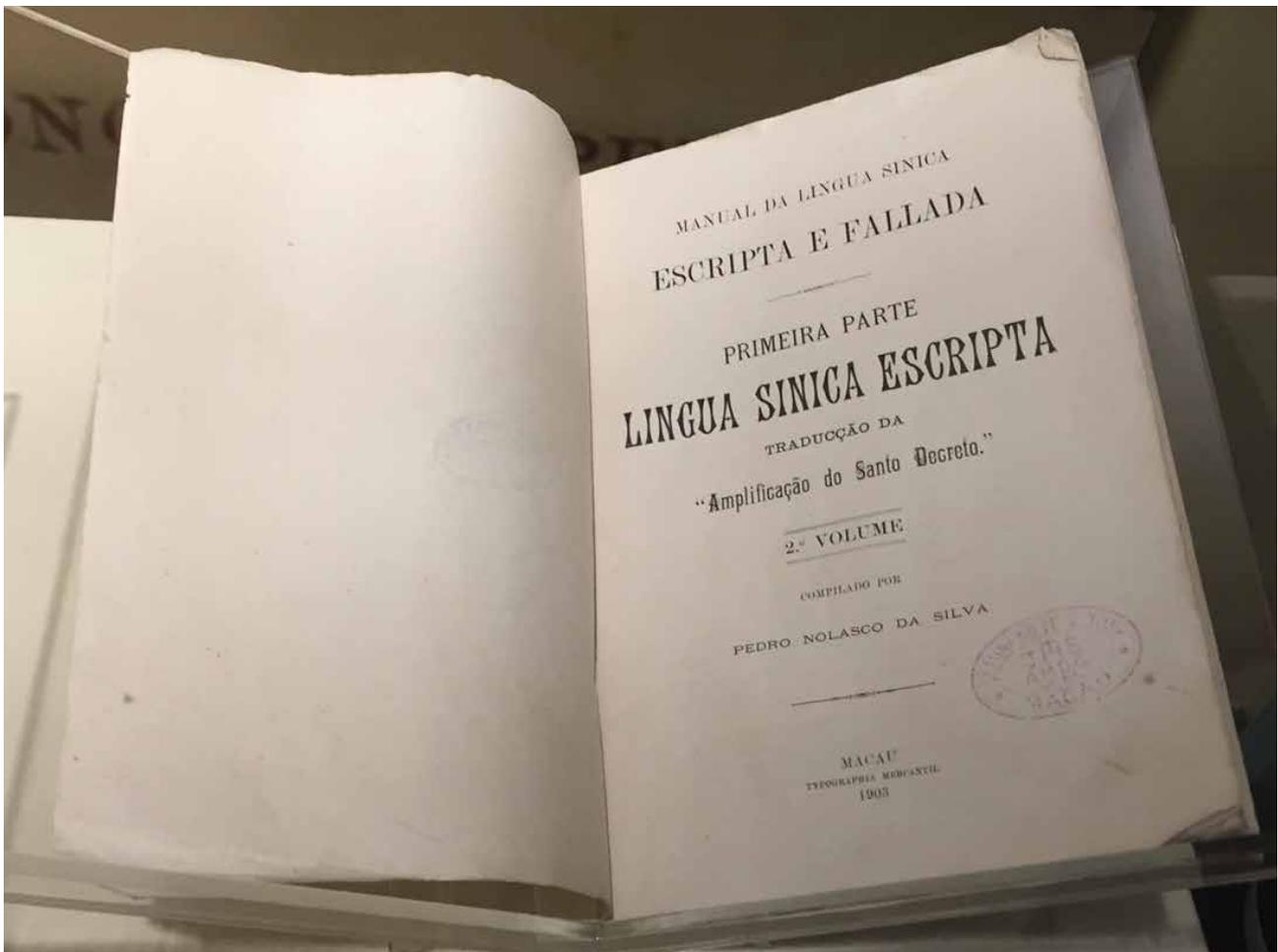


圖3. 伯多祿主編的《中文會話及書寫手冊》第一部分“中文書寫”第二卷書名頁（圖片來源：作者於2017年9月攝於澳門聖若瑟修院）

（三）土生族群文化精英的培養

雖然與從前的聖保祿學院一般，聖若瑟修院提供的教育資源也並非人人可以享有，²³但它開啟了澳門世俗教育的歷史，²⁴為當時澳門及周邊地區有條件的土生家庭提供了其所需的葡萄牙文化及語言教育，從而為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的澳門教育界及文化界培育了一批優秀的土生人才；²⁵他們和來自葡萄牙的知識分子一同組成了澳門葡裔族群的知識分子階層，²⁶為澳門本地以及香港、上海葡裔社群的教育和文化建設作出了很大的貢獻。在這些土生知識分子中，伯多祿（Pedro Nolasco da Silva, 1842-1912）和若瑟·文森·喬治（José

Vicente Jorge, 1872-1948）的經歷和成就尤其令人關注。

伯多祿和若瑟·文森·喬治都出生於富裕且有一定社會地位的澳門土生家庭。伯多祿的父親曾任澳門駐軍國民營第一連的連長，同時擁有數艘能夠往來澳門、帝汶和果阿之間從事海上貿易活動的商船。²⁷若瑟·文森·喬治的祖父若瑟·文森·卡埃坦諾·喬治（José Vicente Caetano Jorge）是澳門市政委行政官，同時擁有自己的船隊，是澳門苦力貿易的創始人之一；父親坎西歐·喬治（Câncio Jorge）也是澳門市政委行政官，先後擔任澳門市政府負責人、市政廳委員和市委檢察長，

還曾任仁慈堂總管和被派駐曼谷。²⁸

當時澳門許多顯赫的土生家庭都習慣將孩子送到果阿去接受教育和開闊眼界，²⁹但如上文所說，聖若瑟修院為這些家庭提供了另一個選擇，於是伯多祿和若瑟·文森·喬治都在家中接受啟蒙教育後進入聖若瑟修院學習。在聖若瑟修院學習期間，他們有機會接觸到系統的語言教育，並對漢語言及文化表現出了極大的興趣和天賦；在畢業後他們都進入了華務專理局³⁰擔任翻譯員，並曾先後任該局局長。³¹

伯多祿是澳門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Associação Promotora d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簡稱 APIM）的發起人之一，也是澳門伯多祿商業學校的創辦者和第一任校長，還兼任該校及聖若瑟修院的中文教師（若瑟·文森·喬治就讀期間，修院的中文老師正是伯多祿）。³²江沙維神父時期所編撰的漢語學習材料雖然兼顧了聽、說、讀、寫等方面的學習，卻主要是為成年人學習漢語所用，內容以日常生活和政商務溝通為主，而伯多祿則心繫澳門葡童的漢語學習需求，為土生學童及青年編撰了許多關於學習初級漢語的教材，其中包括《葡中知識範圍》《寓言》《廣州方言和北京方言的慣用語》《漢語語法練習》《澳門土生青年漢語教科書》《中文會話及書寫手冊》《聖諭廣訓譯本》《粵方言指南》等（其中有多本教材是專門為官立議事公局中心小學編寫的教材），³³涵蓋漢語及粵方言的語法、會話、書寫、知識與文化，為澳門土生葡童的漢語學習提供經濟便宜的課本和系統的指導。其中《寓言》是伯多祿從法籍漢學家茹蓮（Stanislas Aignan Julien, 1797-1873）編譯的《漢文指南》中精選出十篇佛教經典寓言故事，並把它們譯為葡文後，用中葡雙語印刷的讀本。³⁴寓言故事通常篇幅短小，主角通常為動物或形象鮮明的人物，容易引起孩童的興趣，且往往通過講故事宣揚道理，讓孩童在閱讀時能夠接觸到背後的中國道德觀念及文化；另外，伯多祿專門指出，用雙語印刷該讀本是為了節約學生的時間及金錢成本，³⁵可見其編

撰教材之用心。

若瑟·文森·喬治在1890年進入華務專理局擔任翻譯員，還曾任葡萄牙駐北京使團翻譯主任。1906年，他加入了由澳督蒙丁尼路（Martinho de Montenegro）任命，成員包括文弟士（Manuel da Silva Mendes）、伯多祿、宋玉生（Carlos d'Assumpção）和羅利茲神父（António Roliz）等人的委員會，研究關於華務專理局附屬華語學校的籌備章程。在擔任華務專理局局長期間，若瑟·文森·喬治為這所學校制定了教學計劃及課程設置，並翻譯了《新讀本》和《國文教科書》等漢語學習課本。在關於出版《國文教科書》請願信中，他寫道：

鑑於澳門公立學校內缺乏適合的教授漢語的課本，我決定翻譯並註解《國文教科書》（學習中文的教科書）……我的翻譯由大家所公認的葡國文學大師卡米羅·庇山耶博士校閱過，以便確保譯本的文字不僅正確而且優雅。這樣，本書能夠在達到以漢語教學為主要目標的同時，也能糾正在澳門已根生的學生葡語書寫語病問題，從而熟悉葡國文學的優美……我深信，該出版物將對葡國人學習漢語和中國人學習葡語帶來很大幫助。³⁶

可以看出，若瑟·文森·喬治在語言教學中十分注重書面語言的精準優美及對語言文化的認識，在這一點上他與江沙維神父、伯多祿等人的教學理念的可謂是一脈相承。³⁷

二、澳門公共教育的興起與對葡語的推廣

近代教育其中一個最重要的職能是為民族國家“培養公民和合格的勞動者”³⁸。為此，民族國家政府會加強對教育的控制和監管，建立國家教育管理體制，在初等教育領域設置公共學校，並對教學語言和課程設置也作出要求和調整。澳門教育的發展在十九世紀中葉也受到這一趨勢的影響。

澳門教育與醫療

（一）澳門官辦學校與公共教育的興起

十九世紀二十年代，葡萄牙在自由主義革命後，政府的力量開始正式介入其海外領地的公共教育系統之中。³⁹ 四十年代末，澳門市政廳⁴⁰ 根據葡萄牙方面的要求，開始發展初等教育（Ensino primário），並於1847年3月5日的會議上決定開辦一所公共學校（Escola pública），其教學計劃和辦校章程獲得了總督亞馬留（1847年3月8日十三號訓令）和里斯本方面（1847年11月20日國令）的批准；⁴¹ 1870年末，根據第二號國令，澳葡政府設立專門部門監督和視察公立及私立學校的辦學狀況，又成立“公共教育督導團”專門負責教育活動的諮詢和視察；1879年，成立了首個監督及視察所有公共教學活動的組織——公共教育督導委員會。1875年，聖羅撒培幼院（Recolhimento de Santa Rosa de Lima）改組為聖羅撒書院（Colegio de Santa Rosa de Lima），從收容、教育孤女及貧困女童的天主教會培幼院轉變為世俗的女子學校，為女童提供教育；1893年，澳門國立利宵中學（Liceu Nacional de Macau，意為“澳門國立中學”）成立，附設物理化學組、自然歷史組和澳門國立圖書館，打破了教會對澳門中等教育的壟斷；⁴² 同年，聖若瑟神學院中學續辦，更名為聖若瑟教區神學院（Seminário Diocesano de S. José）。從1879年起，澳葡政府多次進行公共教育改革，分別在1873、1893年頒佈了小學教育法規、中小學公共教育法規，又在1896年起草了男子中心中學法規和澳門國立中學法規；公共教育督導的工作也多次更改負責人員，先後由總務司和殖民地行政政務司負責。⁴³ 在十九世紀後半葉，澳門的公共教育系統逐漸形成並不斷發展，對澳門土生族群的教育起着重要的影響。

（二）澳葡政府推廣葡語的嘗試

自十九世紀下半葉起，澳葡政府通過改革

教師隊伍，開辦官辦葡文學校，為提供葡語教育的學校提供政府津貼等措施，試圖在澳門推廣葡語和葡萄牙文化，企圖從意識形態層面加強對澳門的殖民管治。

1870年9月20日，澳葡政府頒佈法令禁止非葡籍教師擔任學校的校長、教師和教務長。1882年9月1日，議事公局中心小學（Escola Municipal de Instrução Primária）落成，校址位於板樟堂街17號，該學校旨在為土生葡人男童提供葡文的初等教育，也稱為“公局義學”。⁴⁴ 1883年10月6日，澳葡政府宣告在聖若瑟修院內開設教習葡文的義學，華籍兒童可以報名入讀。⁴⁵ 另外，在1890年澳門設有官立華童葡文學校（Escola Pública da Língua Portuguesa para os Chinas）。⁴⁶ 1915年，澳葡政府設立了共和國獎（Prémio República），為利宵中學（包括中學課程及商業課程），和男子中心學校、女子中心學校、華童葡文學校這三所市政學校，以及民主學校（Escola República）中成績最好的學生提供獎學金。⁴⁷ 1919年11月6日，時任澳督施利華（Henrique Monteiro Correia da Silva）表示葡萄牙文化在澳門的影響力逐漸下降，澳門本地教授葡文的學校數量少得令人難以置信，遂發佈訓令規定從翌年1月1日起，所有官立、市政、教會或其他受政府津貼的小學必須教授葡文。為了調查葡語教學的情況，澳門省輔政司將在每季度對有關學校進行檢查並評估其教學質量。⁴⁸ 此後的多任總督在施利華訓令的基礎上，又發佈多項政令企圖擴大葡語的影響力，其中包括：為完成小學教育，能讀寫和講葡語的華人學生提供獎學金；規定政府部門如需招聘華人，須優先或只能招聘懂葡語者，且優先考慮曾獲獎學金者；每年向澳門的部分中文學校、香港及九龍的學校發放津貼以維持葡語課程的教授；規定澳門的招牌、廣告、宣傳物料上必須寫上葡文，餐飲從業者及娛樂場所也必須在餐牌上寫上葡文。⁴⁹

從今天看來，當時澳葡政府推廣葡語，

尤其是在華人群體中的推廣結果是不盡如人意的。但對澳門土生族群而言，澳門教育改革對純正葡語的強調極大影響了土生葡語在土生族群中的使用：

在非公共場合，澳門的葡萄牙人顯出多元的語言才能。葡萄牙語、土話及口頭的廣東話摻雜使用，摻雜的程度依照各個家庭的社會、文化水平，以及性別而異，十九世紀末，有語言純正癖的人認為對葡萄牙語的摻雜是對掌握該語言的威脅。因此，土話遭受到一些患有語言純正癖者的嚴重打擊。⁵⁰

這一點在1920年《土生葡人報》(*O Macaense*)刊登的《澳門的葡語教育》(*O Ensino da Língua Portuguesa em Macau*)一文中也可看出。該篇文章的作者認為導致澳門土生葡人葡語水平的不盡如人意主要是因為土生族群人口稀少、社會交往範圍狹窄以及受到中文的影響。在他看來，前兩者使土生葡人的社交範圍囿於家庭，難以與不同的人和事物進行交往，自然也難以用葡語進行思想的交流、語言的練習和詞匯的運用。而對於中文的影響，他認為中文的讀音和語法規則是“單音節的、無詞尾變化的”，且在表達時偏向含蓄，是一種在語言學和語義學上都與葡語大相徑庭的語言，因此長期接觸中文對葡語學習是“有害的”，而土生葡語就是一種因為與中文接觸過多而“被破壞了的”葡語。⁵¹

三、全球化影響下澳門的新教學校與商業學校

十八世紀中葉開始，清政府規定外國商人在通商季節結束後必須離開廣州返回澳門，從而使眾多外商來到澳門居住並設立公司。⁵²這些跨國公司為澳門土生葡人提供了許多工作機會，使澳門及澳門土生族群深入地參與到了經濟全球化的進程之中。⁵³伴隨着這些跨國公司進入澳門的，除了有經濟和人員的交流外，更有文化和語言上的交流，而學校正是這一交流

孕育與發生的場所之一。

(一) 澳門第一所新教學校

澳門新教的傳播和新教學校的設立源於來華牧師馬禮遜(Robert Morrison, 1782-1834)。馬禮遜於1807年到達廣州，其後試圖在華傳播新教。但由於英國東印度公司的不支持、清朝禁教以及澳門對新教的排斥等因素阻礙，他在1808轉至澳門後，利用英國東印度公司職員的身份在澳門秘密傳教。1816年，在米憐牧師(William Milne, 1785-1822)的協助下，兩人在馬六甲創辦了英華書院，為東南亞的華人提供基礎教育。

英華書院的課程以中國語言文化、西歐文學及科學(授課語言為英文)和宗教教育為主，⁵⁴馬禮遜和米憐聘請了懂得中文的歐籍教師和本地的中文教師，又規定歐籍學生必須學習中文，本地學生必須以英文學習人文科學領域的各項科目，另外學生也可以學習倫理哲學、基督教神學和馬來文等科目。學校還提供許多設施，如圖書館、印刷所、宿舍等，又設立了基金為貧困學生提供資助。不難看出英華書院所展現出來的新教學校的教育模式，後來馬禮遜學校也沿用了這一理念與課程設置。

1834年，馬禮遜在廣州病逝，遺體運至澳門東印度公司墳場安葬。為了紀念馬禮遜，旅居澳門的英美籍新教傳教士和商人於1835年籌組馬禮遜教育會。1836年9月28日，馬禮遜教育會在廣州成立。在籌備期間，教育會成員在1835年9月設立了澳門馬禮遜預備學校，是郭士立夫人(Mrs. Gützlaff)在澳門所辦女塾的附屬男塾。此外，與英華書院相似，馬禮遜教育會注重華人的初等教育，而為了盡可能地了解中國教育的狀況，教育會於1836年在中國(尤其是廣東地區)和東南亞發放了關於調查當地華人教育狀況的問卷調查，採集關於人口、男女比例、識字比例、教材、學制、師資等方面的信息。⁵⁵而作為校長的布朗牧師

澳門教育與醫療

(Samuel Robbins Brown, 1810-1880) 在 1839 年 2 月抵達澳門後，也立即開始學習漢語，他表示：“對中國經典徹底了解後，歐洲老師才能夠無可置疑地對傳統教學方法加以改進”。⁵⁶

在一系列的準備工作後，“澳門第一所西式學堂”——馬禮遜學校，於 1839 年 11 月 4 日在澳門大三巴附近正式成立。馬禮遜學校旨在“讓當地青少年受到中英兩種語言的教育，並以此為手段使他們接觸到西學的各個領域”，向中國學生教授英語的閱讀、口語、寫作、地理、算術、西方歷史、力學、化學、聲樂等課程，使他們能以英語為媒介了解西方文化和科技。⁵⁷ 同時，語言教育也是新教宗教教育的媒介。據布朗校長 1840 年 4 月提交的報告稱：

我安排他們半天讀漢語，半天讀英語，早上六點鐘開始，到晚上九點鐘結束，其中讀書八小時，其餘三四小時在露天場地上運動和娛樂……孩子們和我的家庭混合在一起，我們勉力待他們如親生兒子，鼓勵他們對我們具有親密無間的信任，做他們的最好朋友。他們可以自由地參加我們家庭的早晚禮拜。⁵⁸

此外，馬禮遜學校在英語課程中以《聖經》作為教材，並在其他課程中滲透宗教內容，將基督精神融入教學環節，同時要求學生參加祈禱、禮拜儀式，培養“具有基督教人格的中國學生”。

鴉片戰爭期間，許多新教國家商人和傳教士避居澳門。然而，在 1841 年香港成為英國殖民地後，商人逐漸將自己的產業從澳門轉移至香港，新教傳教士也將傳教基地遷往香港，其後隨着中國內地各個港口開放通商，又陸續遷往廣州、上海等地。在澳門辦校三年後，1842 年 11 月，馬禮遜學校從澳門遷往香港。五年後，因資助減少⁵⁹ 以及創辦人員逝世或離港，馬禮遜學校停辦。

(二) 澳門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與澳門商業學校

在 1870 年代前，澳門的公共教育由於缺乏政府的政策和財政支持而舉步維艱。不要說專業的商業學校，就連初等教育也難以保證。土生葡人創辦的報刊中就有多篇文章描述了當時澳門土生族群教育所面臨的困境，並表達了對族群教育的擔憂和建議。在 1860 年 7 月 15 日第 68 期的《人民回聲報》(*O Echo do Povo*) 中，有文章寫道：“(隨着多所學校在 1820 年代的陸續停辦，以及聖若瑟修院師資的流失) 到了 1848 年，這座城市中已經沒有公立教育機構了，僅有一個識字班和一個由年邁的雷特神父在聖若瑟修院開辦的班(儘管他是免費擔任教職的)。”文章又認為澳葡政府擁有資金，卻沒有用於發展本地的教育，還向時任澳督基瑪良士(Isidoro Francisco Guimarães) 請願重振聖若瑟修院並聘請有經驗的教師任教，以及在澳門多開辦小學。⁶⁰ 次年 3 月 24 日的《人民回聲報》又描述當時澳門的教育狀況已至“在這座城市中沒有一個二十歲的土生葡人懂得準確地讀、說、寫自己的語言”之困境——“我們看到連(土生族群中) 上層社會人士的孩子都因為缺乏從事體面工作的技能(因為缺乏教育的原因) 而在街上遊蕩，也有很多人從事船員、巡邏兵、苦力等對於他們的階層而言十分糟糕的工作。”⁶¹

在這樣的困境之下，土生葡人開始試圖為族群的教育做主。

1861 年 2 月 15 日，土生葡人富商梅洛(Alexandrino António de Melo)，即塞爾卡爾子爵(Visconde do Cercal) 開始募資籌辦一所新的學校。他在幾個月內就募集到超過兩萬澳門元(Patacas)，並請來了兩位來自葡萄牙的教師和一位英國教師教授葡文、法文和拉丁文。⁶² 這所學校於 1862 年 1 月 5 日落成開學，名為“新土生葡人學校”(Nova Escola Macaense)。該校設有小學部和中

學部，貧困學生可免費入學，還為女生單獨開班。⁶³《人民回聲報》在同年6月15日的報導中評價該所學校是“澳門土生族群青少年教育的重生”。雖然新土生葡人學校最終因缺乏辦學經費在1867年10月21日關閉，⁶⁴但它是澳門第一所不由教會開辦的私立學校，⁶⁵為後來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以及多所土生葡人開辦的商業學校的出現奠定了基礎。

1870年12月20日，300名土生葡人聯名向澳督蘇沙（António Sérgio de Sousa）提交抗議書，希望澳葡政府收回將耶穌會修士逐出修院的決定，但沒有成功。⁶⁶這讓土生族群意識到他們需要自主為土生青少年開辦一所學校。

1871年9月29日，澳門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成立，馬西米阿奴·安多尼奧·李美度士（Maximiano António dos Remédios, senior）任理事長，若昂·若阿金·布拉加（João Joaquim Braga）任司庫，伯多祿任秘書，包括他們在內的31名會員籌措了1.1萬澳門元的註冊資金。該會旨在根據土生青年的就業需求，按照“商業學校”的模式在澳門開辦一所中等教育機構。⁶⁷從1872年起，澳葡政府同意協進會資助聖若瑟修院開辦商業課程，提供數學、簿記、銀行業務等專業商業課程，此外還要學習讀寫漢語（包括廣東話和北京官話）。⁶⁸1878年1月8日，澳門商業學校（Escola Comercial）創辦，最開始收生20人，學生在聖若瑟修院中上課。這所學校十分注重英語教學，聘請到來自英國的哈爾特·米勒（J. L. Hart Milner）和來自加爾各答的威廉·佩雷拉（William Pereira）任教。文德泉神父指出，最初進入商業學校的學生在入學時雖然已接受了初等教育，但僅能說有限的葡語，對英語、法語、算術、會計等科目幾乎一竅不通，但入學後，他們能夠得到良好的英語、商業會計、歷史和地理、實用算術及商業法律等課程的訓練。⁶⁹

但協進會建立一所獨立商業學校的計劃並沒能實現。1883年9月3日，商業學校與市政學校小學部、政府小學及聖若瑟神學院小學部合併成男子中心學校，校址仍設在聖若瑟修院內。協進會資助了該校的創建，根據他們與聖若瑟修院的協議，商業課程教師的工資仍由協進會發放，而修院院長和協進會理事長一同商討商業課程的教學計劃、教科書、課時表、班規和教師人選——這一時期商業課程的教師為來自美國的康士比神父（Hornsby）和來自英國的阿克賴特神父（Arkwright）。⁷⁰

此後，協進會又試圖將商業學校合併到澳門的官立中學中。1899年，嘉惠勞主教（José Manuel de Carvalho, 1844-1904）表示希望在修院之外的地方進行商業課程的授課，於是伯多祿萌生了新建一所商業學校的念頭。伯多祿及其同僚對這所新的商業教學機構的願景是使其融入到中學教育之中，即將傳統中學教育課程（如葡語、算術、自然科學、歷史和地理）與商業學校的課程（如英語、簿記、商業會計、商業地理及法律、政治經濟知識和中文）相結合。⁷¹1901年8月10日，時任澳督高士德（José Maria de Sousa Horta e Costa）批准了在利宵中學附設學院性質的商業學院（Instituto Comercial），學校的教師由議事公局提名，教授英文、商業課程和中文的教師則受聘於澳門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⁷²就這樣，商業學校從聖若瑟修院中搬出，成為了利宵中學的附設學院。但由於離開修院後難以尋得合適的教師，且聖若瑟修院在土生族群心中一直享有很高的聲望，⁷³又因為國立中學的制度與商業學校難以磨合，商業課程成為了中學課程的附庸，難以發揮作用，導致離開了修院的商業學校的收生情況欠佳，且從辦校的1901年到1914年僅有一名學生畢業。⁷⁴

1903年，政府將商業學院的大部分學科併入利宵中學，協進會開始尋求重建從前的商業學校。1919年，商業學校脫離利宵中學獨立建校，並重新命名為伯多祿商業學校（Escola

澳門教育與醫療

Comercial Pedro Nolasco)。

四、十八至十九世紀澳門教育發展對土生族群的影響

(一) 聖若瑟修院——澳門土生族群的“教育遺產”

教育是一個民族或族群最重要的社會活動之一，更是一項重要的遺產。對澳門土生族群而言，聖若瑟修院的教育遺產長遠影響着該族群的每個成員。

其實伯多祿在聖若瑟修院學習的時候，修院裡江沙維神父培養的一批教師已基本上退役，⁷⁵ 到若瑟·文森·喬治入讀時，修院已被改組為官辦的中學。但江沙維神父針對澳門葡籍學生的特點所設計的注重語言文字的正音及正規書寫，同時重視會話及語言文化的綜合性語言教學及訓練方法，為後來澳門土生葡人的語言學習及翻譯訓練提供了很好的基礎和模板。而至伯多祿一代，這些土生雙語精英結合澳葡政府的公共資源，將這種教學方法引入了包括官辦中小學及翻譯學校，為更多的土生葡人提供了系統學習葡語和漢語的機會。⁷⁶

更重要的是，雖然受澳門社會傳統及生源所限，聖若瑟修院的教育沒辦法覆蓋澳門全社會，但其培育出的土生文化精英卻能夠利用自己的學識和能力來促進澳門土生族群教育，乃至澳門公共教育的發展；其影響力甚至輻射到澳門以外的地區。對於在十九世紀中期後開始不斷流散的土生族群而言，聖若瑟修院的教育為他們提供了面對澳門之外陌生而廣袤的新世界的信仰和工具——就如高若瑟 (José da Costa Nunes) 神父⁷⁷ 所說：“聖若瑟修院和利宵中學為澳門、香港、上海、廣州和中國各開放口岸培養了一批又一批的澳門人才。他們擁有良好的商業準備和各種知識，並用根深蒂固的宗教感情為培養他們的母校增光。”⁷⁸ 可以說，遣使會時期聖若瑟修院的世俗教育和語言教育，通過教育理念、教材及人才的傳承，

在跨越兩個世紀後，仍然對澳門社會及其他各地的土生族群產生影響。

(二) 公共教育的發展與平等的受教育機會

雖然澳門的教育曾因耶穌會士被逐出澳門而一度蕭條，但龐巴爾改革對澳門土生族群的教育有着積極作用。這次改革為聖若瑟修院、聖羅撒培幼院等教會學校發展世俗教育提供了條件，也為日後澳門眾多公、私立教學機構的成立構築了基礎環境。而1870年後澳門公共教育的不斷改革為私立學校和澳葡政府提供的官辦教育的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環境，從而為更多土生家庭提供了更多教育的機會和場所。

根據1878年的澳門人口及教育數據⁷⁹整理出當時澳門人口的識字率如下表：

表一. 1878年的澳門人口與識字率

人口構成		識字人數	不識字人數	總人數	識字率
華人	男性	19,510	20,555	40,065	48.7%
	女性	372	23,095	23,467	1.59%
非華人	男性	1,610	727	2,337	68.9%
	女性	1,564	653	2,217	70.5%

表二. 1878年澳門非華人口中土生族群與葡萄牙人的識字率

	識字率
土生族群 ⁸⁰	75%
來自葡萄牙的人	49%

表三. 1878年澳門10歲以上土生族群與葡萄牙人的識字率

	識字率
10歲以上的土生族群	89.23%
10歲以上來自葡萄牙的人	49.4%

可以看出，到了十九世紀中後期，由於澳門公

共教育發展等原因，澳門土生族群的識字率遠高於華人及葡萄牙人，而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非華人女性的識字率。⁸¹與華人女性的識字率對比，可以發現非華人女性的受教育程度明顯遠高於華人女性，且與非華人男性的識字率大致相同，說明當時土生族群的女性，起碼在初等教育層面，受教育機會與男性相當。而阿馬羅認為，從十九世紀下半葉起，男性土生葡人由於人口少（鴉片戰爭後首先移民至香港和上海的土生葡人以年輕男性為主）且本地提供了不少的教育機構，實際上沒有文盲；到了十九世紀末，女性土生葡人的識字率也達到了相當水平，僅有很少的“當時最後一批獲得自由的妹子或女奴，及具有葡國公民身份的華裔或者其他民族的女子”仍不識字。⁸²

十九世紀中後期起，澳門土生族群女性的高識字率很大程度上得益於該時期多所女子教會學校的興辦。據夏泉統計，自1840年至1911年，澳門約有13所天主教學校，其中女子學校就有9所，⁸³除了上文提到的聖羅撒書院外，還包括聖母無原罪書院（Colégio Imaculada Conceição），以及由嘉諾撒修女會（Irmãs Canosians）開辦或管理的白鴿巢嘉諾撒葡文女校（建於仁愛院內）、恒毅書院（Colégio de Perseverança）、望德堂女校（Escola de Meninas em São Lázaro）和路環女生私塾等。其中有多所學校不僅面向葡籍女童，還招收華人女童。⁸⁴此外還有官辦的女子中心學校（Escola Central do Sexo Feminino）。當然，澳門土生族群女性教育程度的提高根本上還是因為鴉片戰爭後澳門第三產業的發展，⁸⁵以及移民至滬港的土生家庭中女性參加工作的需求。⁸⁶

（三）大英帝國的擴張與馬禮遜學校的文化傳遞

十六世紀英格蘭進行宗教改革後，英國的教會學校呈現出一個與傳統天主教學校的顯著區別：它們不向羅馬教廷負責，而是為民族國家的利益服務，也正因如此，英國的許多教會

學校承擔了地方上兒童的初等教育，收生不限出身、性別，且多為慈善辦學。⁸⁷隨着大英帝國的海外擴張，英國教會學校的這一特質也在英華書院和馬禮遜學校有所體現，雖然馬禮遜學校在澳門和香港存在的時間都不長，招收的學生也不算多，但無論從課程設置還是從面向的學生來說，它是首批在中國及華人社會引入西方近代教育制度和課程的學校，也是澳門教育史上第一所提供“公共教育”的學校，⁸⁸也被認為“對近代中西文化交流史和中國教育近代化進程，乃至粵港澳社會的發展，均產生了直接、間接的影響”。⁸⁹

實際上，馬禮遜和米憐創建英華書院的目的是為他們在遠東的傳教工作服務，通過辦學培養更多的教徒和在華傳播福音，⁹⁰而繼承馬禮遜遺志的馬禮遜學校的教學目標亦然。然而在大英帝國在全球擴展版圖的背景下，這兩所學校也成為了傳輸文化和意識形態的帝國殖民教育的一部分——這也是大英帝國作為“第二代殖民帝國”，與葡萄牙、西班牙這些第一代帝國在海外殖民統治上最不同的一點。通過教育，大英帝國將英國的語言、英式的思想和文化，乃至社會行為模式渲染成一種“普世價值”並移植到其遍佈全球的殖民地中，形成一種跨國的主流意識形態；同時，因大英帝國在全球經濟中的強勢地位，非英國殖民地的國家和地區也不免受到其文化和意識形態的衝擊——在鴉片戰爭後與英國的全球貿易活動息息相關的土生族群更是如此。如何在一個新的帝國的陰影下維持本族群的身份認同，成為了對土生族群的一個挑戰。

（四）教育帶來的選擇與機會——澳門土生族群對教育的利用

對澳門土生族群而言，十九世紀澳葡政府開辦的多所初等學校的確提高了族群成員的識字率，並加強了他們與葡萄牙文化的聯繫；然而，到了中等教育層面，這些由政府及市政廳開辦的學校便難以滿足大部分族群成員的實際需求。

澳門教育與醫療

在鴉片戰爭後，澳門土生族群的出路只有兩條——留在本地擔任公職或移民到新的港口謀生。⁹¹ 在這兩條出路中，前者指向的是在聖若瑟修院或利宵中學完成中等教育，之後進入澳葡政府部門工作，更有學生會前往葡萄牙升學深造；後者則指向接受商業訓練後，移民到香港或上海並謀得一份體面的工作。然而，這兩條路並非是提供給所有土生族群成員自由選擇的。利宵中學在當時是面向澳門小部分精英家庭子女的學校，⁹² 對於更多家庭條件普通的土生葡人而言，離開澳門才是唯一的選擇，因此提供商業課程及語言課程的學校是他們獲得謀生技能的重要工具。

對於鴉片戰爭後的澳門土生族群而言，留在澳門擔任公職或到葡萄牙升學，與移民到香港等地謀生並不是一個二選一的問題。實際上這兩條出路之間是不相通的，兩者中間相隔着當時澳門土生族群內部社會階層的差異。在族群內部的差異背後，是當時澳門土生族群需要在政治上依賴自身與葡萄牙血統及文化的關係獲得一定的社會特權，從而避免與華人進行商業競爭⁹³ 的現實。

土生族群內部的社會階層差異，很大程度體現在掌握葡語的能力差異上。然而，不是每一個家庭都能夠為子女提供純正的葡語教育。那些沒有條件的學生僅靠官辦小學的葡文課程，是很難習得流利的葡語的。他們在小學畢業後也很難進入官辦中學，因而入讀私立學校。利宵中學則聚集了澳門傳統土生家族的子女，這些學生（在學校裡）只說葡語。⁹⁴

雖然在族群內部存在着社會分層，但在澳門土生族群之中，土生家族，或者說有成就的土生葡人一向是族群的核心，在凝聚族群力量方面有着很重要的作用。在澳門上升渠道有限的情況下，澳門土生葡人教育促進會和澳門商業學校為土生族群提供了另一條以掌握英語和商業技能為鑰匙的出路。據政府於1914年任命的教育改革委員會在當年7月30日發佈

的報告所述，在澳門會說英語的人多於會說葡語的人，土生葡人在商業學校進行一兩年的學習後便能正確而流暢地書寫英文，而在小學學到的有限的葡文則被拋諸腦後。同時，利宵中學（商業部）由於缺乏當時澳門土生青年所需的英語教學及職業訓練，不符合他們謀生的需要，導致幾乎沒有學生，反而一些符合土生葡人願望和需求的私立學校出現了收生飽和的現象⁹⁵——可見回應了澳門土生族群需求的商業學校受到了歡迎，也說明土生葡人對未來的願景影響了他們對教育機構及其教學內容的選擇。

總的來說，澳門土生葡人促進會和澳門商業學校出現的背景是澳門以外的新興市場為土生族群提供了工作機會，在澳門出現了對英語教育和商業教育的需求，但當時澳門的官辦教育系統沒有對此作出回應，使得以李美度士、伯多祿為代表的心繫澳門的土生葡人商人及文化精英聯合起來為澳門土生族群提供專業教育。澳門土生族群的願景與土生族群的核心成員的支持共同造就了協進會的出現和商業學校的建立，他們的共同目的是為當時出身普通的土生族群在澳門社會向上發展的渠道相對閉塞的情況下提供向外發展的條件。或者說，土生族群通過發展教育使族群成員獲得了移民到澳門以外的地方謀生的工具，繼而獲得了選擇移民與否的權利——正如 Rui Simões 所說：

政府管理的澳門中學，建立在往葡萄牙升學和依照葡萄牙教育方法的基礎上。大部分澳門土生葡人追求商業教育和受到多種語言技能的培訓。為此，最有代表性的市政廳以及澳門土生葡人教育協進會共同體現了這種政策。這些不同的部門和不同目的的混合，產生了有關移民教育的各種不同的講話。在十九世紀末澳門經濟走下坡路時，這種教育所追求的目的，是培養一種國際性的群體，這個群體是以葡萄牙人為標誌，不限於澳門本地，而是分散到整個亞洲。⁹⁶

結論

十八至十九世紀，澳門土生族群同時面臨着文化身份和社會身份的流變，在此過程中，澳門教育的變革與土生族群身份的變化可以說是相伴相隨的。

最早，天主教的傳播是葡萄牙進行帝國擴張的“通行證”及思想武器，澳門的學校和教育由天主教會掌握，而天主教信仰則被土生族群用以識別本族群與他族群的文化界限，同時也被用以整合認同的對象。十八世紀末耶穌會被驅逐、聖保祿學院的關閉等一系列事件的發生使得澳門的宗教地位下降。與此同時，葡萄牙政府通過政治干預和教育改革，在澳門發展公共教育、推廣作為民族語言的葡語來不斷加強對澳門的管治，結果是天主教信仰對於澳門土生族群身份認同的重要性逐漸弱化，澳門土生族群對葡萄牙民族性的認同逐漸形成。鴉片戰爭後，土生族群由於處於殖民社會的中間階層，為了向擁有更多社會資源的歐洲人階層靠攏，在強調與葡萄牙的血緣聯繫的同時，在澳門本地和移民至滬港的土生族群都不同程度地利用學校及其他社會組織機構的教育功能來實現對葡萄牙文化的親近，從而強調自己的“民族身份”。

在構築身份認同的過程中，澳門土生族群對自身不同文化特徵的強調是在不斷變化的，與此同時，他們的社會身份也發生着變化。

在十九世紀中期以前，澳門土生族群最重要的社會身份之一是澳門社會的管治者，但這一身份在十九世紀中期受到了巨大的衝擊，而澳門教育在這一時期的變化為土生族群社會身份的轉變提供了渠道。公共教育的推廣為澳門土生族群帶來了在基礎教育領域較平等地受教育的機會，土生族群普遍獲得了基本的讀寫和計算能力。隨着中等教育的發展，無論是“精英家庭子女”就讀的利宵中學、培育多批雙語文化精英的聖若瑟修院，還是為中下層土生族

群提供商業教育和多種語言技能培訓的商業學校，它們都在一定程度上為各階層的澳門土生族群提供了更多元的升學道路和更廣闊的生存空間，從而令土生族群能通過教育獲得更多樣的社會身份——從十九世紀中後期開始，他們從澳門社會的管治者逐漸轉變為澳門社會的政治精英與港澳社會的文化精英及商業精英。

又正因為社會身份的變化以及生活區域的拓展，對於這一時期的澳門土生族群而言，語言這一文化特徵也不單單指向葡萄牙語，而是重視澳門土生族群在跨文化環境中對葡文、中文、英文等多種語言技能的習得和運用，以及他們在不同的文化間進行溝通的角色——在今日，這仍然是澳門土生族群重要的身份認知之一。

作者附記：本文節選和整理自梁舜欣碩士論文《16—20世紀澳門土生族群的身份認同與教育》，論文導師為郭曉明教授。



澳門教育與醫療

註釋：

- 張斌賢：《外國教育史》（第2版），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2015年，第268–269頁。
- 夏泉：《明清粵港澳基督教教會研究》，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年4月，第40頁。
- 《耶穌會會憲》中對於修士學習語言的目的有明確的規定：“367：同樣，無論是對聖經所用的語言還是翻譯語言，應根據不同場合及各人條件，聽從長上做出的最佳判斷，或先或後加以學習。這一順序應由長上酌情而定。但如果學習語言，其最終目的之一，必須是保護教會認可的翻譯。368：為在語言學習中避害趨利，應取得神學學位，或至少比較精通，或充分了解教父所作的解釋與教會的決定。但如果某人會由於極度的謙遜和堅定信仰，避免於語言學習受到傷害，並有益於共通之善與他們自身，長上可給予免除，允許其進入語言學習。”轉引自戚印平：《澳門聖保祿學院的教學體制》，《文化雜誌》（中文版）2010年第76期，第164頁。
- Liam Matthew Brockey, *Journey to the East: the Jesuit Mission to China, 1579–1724*,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245–250.
- 據費賴之（Louis Pfister）《入華耶穌會士列傳》的記載，被耶穌會派回內地參加傳教的中國修士有鄭瑪諾（葡名：Manuel Sequeira，澳門人）、鍾鳴仁（Sebastião Fernandes，新會人）、鍾鳴禮（João Fernandes，新會人）、游明輝（Manuel Pereira，澳門人）、黃明沙（Francisco Martins，澳門人）等30人（其中多數為澳門人）。另外，在明、清禁教時期，華裔修士因為外表看去與普通中國人無異，可以更順利地進入內地傳教。參見黃啟臣：《澳門第一所大學：聖保祿學院》，《文化雜誌》（中文版）1997年第30期；李向玉：《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澳門：澳門日報出版社，2001年；戚印平：《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兼談耶穌會在東方的教育機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年；Domingos Mauricio Gomes dos Santos, S.J., *Macau: Primeira Universidade Ocidental do Extremo-Oriente*, Macau: [s.n.], 1994（書中中文譯文《澳門：遠東第一所西方大學》為孫成敖所譯）；Liam Matthew Brockey, *Journey to the East: the Jesuit mission to China, 1579–1724*,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40–41.
- 雖然早在1572年，耶穌會就在澳門設立了一所讀寫學校，即後來的聖保祿學院初修院，學生可以在此學習讀寫、算術，還會學習唱歌和舞蹈（但辦學的主要目的還是向當地兒童傳輸宗教教義和良好的習慣），但本文作者認為這所讀寫學校的受眾並沒有我們一般所想像的廣，學生主要來自澳門土生社會的上層家庭（但耶穌會教育在澳門的影響力並不局限於該階層）。詳見本文作者碩士論文《16–20世紀澳門土生族群的身份認同與教育》第一章第二節“澳門聖保祿學院——澳門土生族群的文化象徵符號”。
- 為了與清政府進行正式的文書交流，澳葡政府專設番書（Jurubaça）翻譯葡文稟文和漢文論文，只有懂得漢文、熟悉清政府稟文書寫規定的人員才能承擔起稟文起草和文書翻譯、謄寫的工作。澳門的番書多由漢人擔任，但葡萄牙神父劉思永（Rodrigo da Madre de Deus）曾在1794–1809年間充任番書達14年。詳見劉景蓮：《從東波羅中稟文的變化看清朝中葡關係的變化》，《文化雜誌》（中文版）2002年第43期，第81–82頁。
- 夏泉：《清代中國傳教士培訓基地——澳門聖若瑟修院》，《文化雜誌》（中文版）2005年第54期，第143頁；António Aresta,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Professor e Sinólogo, na *Administração*, n.º 48, vol. XIII, 2000–2.º, pp. 677–683；李長森：《對華語學校創建有影響的人物及建校初期的校長》，載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年，第85–87頁。
- 瑪姬士師從江沙維神父，從聖若瑟修院畢業後在澳門政府當翻譯官，並於1847年在北京任法國駐華公使館翻譯，晚年回到澳門研究漢學。應鴉片戰爭後中國人知識更新、觀念更新的需要，瑪姬士參考當年耶穌會士從歐洲帶到澳門的書籍，用中文編著了《外國地理備考》一書，其中的許多內容後來被魏源的《海國圖志》所引用。詳見葉農：《19世紀澳門葡國精英人物漢學家江沙維神父研究》，《文化雜誌》（中文版）2014年第92期，第60–61頁；劉焘冰：《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第85–87頁。
- Aureliano Barata, *O ensino em Macau, 1572–1979: Contributos para a sua História*,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9, p. 52.
- Aureliano Barata, *O ensino em Macau, 1572–1979: Contributos para a sua História*,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9, pp. 54–57;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p. 182–183.
- [瑞典]龍思泰（Anders Ljungstedt）著，吳義雄、郭德焱、沈正邦譯，章文欽校註：《早期澳門史》，北京：東方出版社，1997年，第52頁。
- 同年，除聖若瑟修院外，澳門還擁有一所小學（由教區主教領導）、一個識字班（由一位教師主持，教授葡萄牙文、拉丁文、修辭學和哲學）、一所航海學校（即在1814年開設的“澳門市皇家領航員學校”，當時學校擁有三名教師）。除上述機構外，還有許多由各個修會提供的免費課程，其中教學質量最好的是多明我會。Leôncio Ferrira, "Um Brado pela Verdade ou a Questão dos Professores Jesuítas em Macau e 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no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1.º Volume, Macau:

-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 21; 澳門海事及水務局網站, “澳門海事教育的歷史”: https://www.marine.gov.mo/subpage.aspx?a_id=1432283537。
14. 林家駿:《澳門教區歷史掌故文摘》,澳門:澳門天主教教務行政處,1992年,第21頁;Leôncio Ferreira, "Um Brado pela Verdade ou a Questão dos Professores Jesuítas em Macau e 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no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1.º Volume*,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p. 22–23.
 15. Manuel Teixeira, *Macau e a sua Diocese*, Macau: 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 1976. Vol. 3, pp. 389–390.
 16. Manuel Teixeira, *Macau e a sua Diocese*, Macau: 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 1976. Vol. 3, pp. 389–390.
 17. Manuel Teixeira, *Macau e a sua Diocese*, Macau: 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 1976. Vol. 3, pp. 31–32.
 18. Manuel Teixeira, *Macau e a sua Diocese*, Macau: 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 1976. Vol. 8, pp. 251–255;《澳門聖若瑟修院簡史》,載林家駿:《澳門教區歷史掌故文摘》,澳門:澳門天主教教務行政處,1992年。
 19. Manuel Teixeira, *Macau e a sua Diocese*, Macau: 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 1976. Vol. 8, pp. 251–255.
 20. [葡]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129頁;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p. 228–234.
 21. 1871年,葡萄牙應澳葡政府的申請,派國家教師到改組後的聖若瑟修院任教,自此修院內的世俗教育部分轉變為開辦在修院內的“中學”(Seminário Liceu),這也是利宵中學的前身。詳見 João F. O. Botas, *Liceu de Macau 1893–1999: Contributo para uma História de 106 Anos: Imagens, Documentos e Testemunhos Inéditos*, Macau: Edição do Autor, 2007, p. 29.
 22. 除了上文提到的附屬學校外,曾將校舍設於聖若瑟修院的學校還有:澳門商業學校和官立議事公局中心小學 (Escola Municipal de Instrução Primária)。詳見:[葡]潘日明 (P. Benjamim Videira Pires) 著,蘇勤譯:《殊途同歸:澳門的文化交融》,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2年,第181頁;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p. 86–87; [葡]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227頁。
 23. 安文哲 (António Aresta) 著,陳震宇譯:《澳門葡籍教育家》,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澳門:澳門基金會,2013年,第79頁。
 24. 劉羨冰:《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第36頁。
 25. 曾就讀於聖若瑟修院的土生葡人知識分子有:澳門著名土生畫家畢士達 (Marciano António Baptista, 1826–1896)、《澳門土生人報》主編貢薩爾維斯·希爾瓦 (Manuel José Maria Gonçalves da Silva, 1850–1885)、在港澳享有盛名的土生知識分子洛倫索·佩雷拉·馬貴斯 (Dr. Lourenço Pereira Marques, 1852–1911)、著名土生葡人教育家伯多祿 (Pedro Nolasco da Silva, 1842–1912)、土生葡人漢學家及翻譯若瑟·文森·喬治 (José Vicente Jorge, 1872–1948)。詳見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47頁;胡紀倫 (César Guillen-Nuñes):《馬西亞諾·巴蒂斯塔一生及其藝術》,《文化雜誌》(中文版)1993年第11–12期;李長森:《近代澳門外報史稿》,“澳門知識群體的出現”,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134、137頁;Graça Pacheco Jorge e Pedro Barreiros, *José Vicente Jorge, Macaense Ilustre–Fotobiografia*, Macau: Albergue SCM/Sociedade de Artes Bambu, 2011, pp. 107–175;安文哲 (António Aresta) 著,陳震宇譯:《澳門葡籍教育家》,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澳門:澳門基金會,2013年,第21–24頁。
 26. 李長森:《近代澳門外報史稿》,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131–146頁。
 27. 李長森:《從伯多祿的譯文看澳門早期的翻譯風格》,載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年,第47頁。
 28. Graça Pacheco Jorge e Pedro Barreiros, *José Vicente Jorge, Macaense Ilustre–Fotobiografia*, Macau: Albergue SCM/Sociedade de Artes Bambu, 2011, p. 107; António Aresta, José Vicente Jorge, em *Jornal Tribuna de Macau*, 26 Jun, 2019. <https://jtm.com.mo/opiniao/jose-vice-jorge/>
 29. António Aresta, "José Vicente Jorge", em *Jornal Tribuna de Macau*, 26 Jun, 2019. <https://jtm.com.mo/opiniao/jose-vice-jorge/>
 30. “Repartição Técnica do Expediente Sínico”, 李長森將這一部門名稱譯為“澳門政府華務署”,而張廷茂則根據其實際職能譯為“澳門譯務署”,本文採用《行政》雜誌中的翻譯。詳見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年;張廷茂:《澳門譯務署譯學館建置考》,《文化雜誌》(中文版)2014年第91期;António Aresta:《葡萄牙教育歷史中漢學研究之總覽》,《行政》1997年第38期。

澳門教育與醫療

31. 伯多祿是華務專理局的首任局長，於 1885—1892 年在任，若瑟·文森·喬治的任期則為 1911—1920 年。詳見 António Aresta：《葡萄牙教育歷史中漢學研究之總覽》，《行政》1997 年第 38 期，1997 年，第 1185 頁。
32. Graça Pacheco Jorge e Pedro Barreiros, *José Vicente Jorge, Macaense Ilustre-Fotobiografia*, Macau: Albergue SCM/Sociedade de Artes Bambu, 2011, p. 127.
33. António Aresta：《葡萄牙教育歷史中漢學研究之總覽》，《行政》1997 年第 38 期，第 1186 頁；李長森：《從伯多祿的譯文看澳門早期的翻譯風格》，載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 年，第 49—52 頁。
34. 其中收錄的寓言故事包括：《二雁與一龜》《驢與牛》《鸚鵡為王》《鶴鴉與老鷹》《補鳥師與眾鳥》《戲子與鬼》《兩厓舍閻鬼之爭》《大王與大鼓》及《耕者失其子》。詳見澳門公共圖書館網站：https://www.library.gov.mo/en/library-collections/special-collections/ancient-texts?ancient=book_183
35. 澳門公共圖書館網站：https://www.library.gov.mo/en/library-collections/special-collections/ancient-texts?ancient=book_183
36. 擷取自 1914 年 7 月 31 日若瑟·文森·喬治簽署的關於出版《國文教科書》請願信，載 Graça Pacheco Jorge e Pedro Barreiros, *José Vicente Jorge, Macaense Ilustre-Fotobiografia*, Macau: Albergue SCM/Sociedade de Artes Bambu, 2011，中譯版《若瑟·文森·喬治——卓越的土生葡人圖片傳記》，第 171—172 頁。
37. 李長森：《對華語學校創建有影響的人物及建校初期的校長》，載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 年，第 94 頁。
38. 張斌賢：《外國教育史》（第 2 版），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2015 年，第 268—269 頁。
39. Aureliano Barata, *O ensino em Macau, 1572-1979: Contributos para a sua História*,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9, pp. 132-133.
40. 1837 年，澳督平托 (Adrião Acácio da Silveira Pinto) 將議事會權力降格為市政機構級別的市政廳，並經女王瑪麗亞二世 (D. Maria II) 以 1844 年 3 月 2 日的法令 (Carta de Lei) 確認生效。1917 年 11 月 5 日第 3520 號國令頒佈了澳門海外省的組織章程：“澳門省的市政機構由澳門市政廳 (Câmara Municipal, 又稱議事公局) 和海島市政廳 (Comissão Municipal, 又稱海島市公局、氹仔路環公局) 組成，澳門市政廳可以繼續沿用‘忠貞議事會’ (Leal Senado) 封號”。詳見澳門檔案館網站：<http://www.archives.gov.mo/webas/ArchiveDetail2016.aspx?id=4150> (MO/AH/LS/0017 "Ofícios do Governador de Macau, Adrião da Silveira Pinto, para o Leal Senado")。
41. Aureliano Barata, *O ensino em Macau, 1572-1979: Contributos para a sua História*,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9, pp. 133-134;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p. 182-183.
42. 劉羨冰：《澳門教育的發展、變化與現代化》，載吳志良、金國平、湯開建主編：《澳門史新編 (第三冊)》，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912 頁。
43. 澳門檔案館網站：<http://www.archives.gov.mo/webas/ArchiveDetail2016.aspx?id=5613>；MO/AH/EDU/CP/01/0001 *Registo Integral Manuscrito de Actas das Sessões do Conselho Inspector de Instrução Pública*。
44. [葡]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 年，第 227 頁；鄭振偉：《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期澳門非華人辦理的教育》，載《行政》2019 年第 124 期，第 97 頁。
45. 地址為三巴仔街第一號屋。另外男子中心學校 (Escola Municipal e Central) 也設於此地，開辦於同年 9 月。參見 [葡]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 年，第 231 頁；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1928—1929 頁；鄭振偉：《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期澳門非華人辦理的教育》，《行政》2019 年第 124 期，第 97—98 頁。
46. 劉羨冰：《澳門教育的發展、變化與現代化》，載吳志良、金國平、湯開建主編：《澳門史新編 (第三冊)》，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912 頁。
47. "Portarias, No.98", *BOGPM*, 1916.5.6, Vol.16-No.19, p. 251. 轉引自鄭振偉：《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期澳門非華人辦理的教育》，《行政》2019 年第 124 期，第 102 頁。
48. "O Ensino da Língua Portuguesa", em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3.º Volume,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8, pp. 239-240. (Fonte: Portaria n.º 331, de 6 de Novembro de 1919, Boletim Oficial de Macau, n.º 45, 8 de Novembro de 1919.)
49. António Aresta：《澳門的政權及葡語狀況 (1770—1968)》，《行政》1995 年第 27 期，第 171—172 頁。
50. Rui Simões：《對移民的教育：關於十九世紀末澳門教育的講話》，《行政》1993 年第 22 期，第 951—952 頁。
51. "O Macaense", n.º 9, 11-07-1920, em Manuel da Silva Mendes, e António Aresta (organização e introdução), *A Instrução Pública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p. 89-92.
52. 乾隆二十四年 (1759 年)，兩廣總督李侍堯擬訂《防範外夷規條》，規定在廣州交易完畢，外商必須返回澳門。乾隆二十五年 (1761 年)，清政府強迫外國商人到澳門滯留，商人不得在廣州長期居留；在通商季節結束時必須把交易作完，償還清債務，信貸不得拖到下一個季度，參見《澳門百科全

- 書》附件一《澳門大事件》；在廣州美資公司工作的美國商人威廉·C·亨特對此有記載：“在第一批外國商人來到廣州的許多年以後，在他的船隻出發之後，是不准在該處居留的，必須隨船離去。這對於那些大公司如英國東印度公司和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說，便逐漸覺得很不方便。因此，這些人便退往澳門……在每年東北季候風結束時，商館人員便從廣州遷往澳門，與此同時，商業的‘淡季’也開始了。市場上的茶葉已經運完，在黃埔很少或沒有船隻。”（[美]威廉·C·亨特著，馮樹鐵譯，駱幼玲、章文欽校：《廣州“番鬼”錄1825-1844》，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59頁）；張之洞在《廣東海圖說》中對此也有記載：“外國商船至廣東貿易卸貨之後，悉回澳門駐冬。由是諸番輻湊，塵肆益盛。”（[清]張之洞：《廣東海圖說》，載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澳門基金會、暨南大學古籍研究所合編：《明清時期澳門問題檔案文獻匯編（六）》，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3-34頁）；[葡]潘日明（P. Benjamin Videira Pires）著，蘇勤譯：《殊途同歸：澳門的文化交融》，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2年，第145-146頁。
53. [葡]潘日明（P. Benjamim Videira Pires）著，蘇勤譯：《殊途同歸：澳門的文化交融》，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2年，第147頁。
 54. “本書院之設立以交互教育中西文學及傳播基督教理為宗旨。一則造就歐人學習中國語言及中國文字；二則舉凡恒河外方各族，即中國、印支及中國東岸諸藩屬之琉球、高麗、日本等民族，其就讀於中文科者皆能以英語接受西歐文學及科學之造就。本院各項課程之設計均本以和平傳播基督教及東方一般文化之原則，冀以達致有效影響為目的。”《馬六甲英華書院計劃書》，原載《印中搜聞》（The Indo-Chinese Gleaner），1818年10月（轉引自李志剛：《馬六甲英華書院創立經過及其後之遷港》，載朱有瓚、高時良主編：《中國近代學制史料》第四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年，第7-8頁）。
 55. 《第一次年度報告》（1837年9月），《中國叢報》，轉自張保偉：《中國第一所新式學堂——馬禮遜學堂》，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2年，第31頁。
 56. 《馬禮遜教育會第三次年度報告》，《中國叢報》第10卷，第571-572頁，轉引自張保偉：《中國第一所新式學堂——馬禮遜學堂》，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2年，第73頁。
 57. 夏泉：《明清粵港澳基督教教會研究》，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年4月，第40頁。
 58. 顧長聲：《傳教士與近代中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第40-41頁。
 59. 學校由於受美國教士影響與支持，港督拒絕給予資助。參見劉羨冰：《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
 60. Leôncio Ferreira, "Um Brado pela Verdade ou a Questão dos Professores Jesuítas em Macau e 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no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1.º Volume,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p. 20-27.
 61. Leôncio Ferreira, "Um Brado pela Verdade ou a Questão dos Professores Jesuítas em Macau e 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no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1.º Volume,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p. 19-20.
 62. Leôncio Ferreira, "Um Brado pela Verdade ou a Questão dos Professores Jesuítas em Macau e 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no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1.º Volume,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 28.
 63. 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738頁。
 64. [葡]施白蒂（Beatriz Basto da Silva）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169頁。
 65. 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738頁。
 66.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72.
 67. Joaquim Morais Alves, *Para a História do Ensino Português em Macau: Associação Promotora d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e Escola Comercial "Pedro Nolasco"*, Macau: Associação Promotora da Instrução dos Macaenses, 2003, pp. 18-19;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77.
 68. Rui Simões：《對移民的教育：關於十九世紀末澳門教育的講話》，《行政》1993年第22期，第947-953頁。
 69.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86.
 70. [葡]施白蒂（Beatriz Basto da Silva）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231頁；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88.
 71.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p. 89-90.
 72.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90.
 73. 文德泉神父在回憶二十世紀初期的聖若瑟修院時稱：“當年利宵中學學生不足百人，但修院卻有數百名學生，且當時修院無論在學習、體育或其他方面，都享有崇高的聲望。”安文哲（António Aresta）著，陳震宇譯：《澳門葡籍教育家》，

澳門教育與醫療

- 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澳門：澳門基金會，2013，第66頁。
74. Manuel Teixeira, *A Educação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Cultura, 1982, p. 90. "Relatório da Comissão de Reforma", em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pp. 75-99. 當然，收生狀況不佳和如此低的畢業率也因為隨着香港、上海葡人社區的逐漸發展，許多澳門的土生葡人學生一得到移民的機會就會輟學，再加上1875年後，香港出現了大量的天主教學校，學生多為葡裔，有條件的土生子女也會選擇到香港的這些學校學習。Rui Almeida Simões, *Education and Change in Macao's Portuguese Community*, in *Review of Culture*, International Edition no. 3, July 2002, p. 168.
 75. 劉羨冰：《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
 76. 李長森：《對華語學校創建有影響的人物及建校初期的校長》，載李長森：《語言暨翻譯高等學校百年滄桑》，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年，第87頁。
 77. 曾在聖若瑟修院和澳門利齊中學任教。
 78. 安文哲（António Aresta）著，陳震宇譯：《澳門葡籍教育家》，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澳門：澳門基金會，2013年，第41頁。
 79. João Andrade Corvo, *Estudos sobre as Províncias Ultramarinas*, Lisboa: Academia Real das Ciências, Vol. 4, 1887, pp. 169-173. <https://www.fd.unl.pt/Anexos/Investigacao/1738.pdf>
 80. 原文中為“澳門的葡萄牙人”，但作者所指為澳門土生族群。詳見 João Andrade Corvo, *Estudos sobre as Províncias Ultramarinas*, Lisboa: Academia Real das Ciências, Vol. 4, 1887, pp. 169-173. <https://www.fd.unl.pt/Anexos/Investigacao/1738.pdf>
 81. 原因有三：一是因為澳門的土生族群人口稀少的同時擁有相當數量的公共教育機構，二是當時官辦教育的主要對象是澳門葡童，且小學入學往往免費，三是許多從葡萄牙到澳門服役的士兵都來自農村，本身識字率就不高。參見 *Escolas a Mais e organização a Menos*, "O Progresso", n.º 39, de 30/05/1915, n.º 33 em Manuel da Silva Mendes, e António Aresta (organização e introdução), *A Instrução Pública em Macau*,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6, pp. 53-55; Aureliano Barata, *O ensino em Macau, 1572-1979: Contributos para a sua História*, Macau: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999, p. 134; Rui Simões：《對移民的教育：關於十九世紀末澳門教育的講話》，《行政》1993年第22期，第949頁。
 82. 阿馬羅：《變遷中的土生社會（一項調查的初步結果）》，《文化雜誌》（中文版）1994年第20期。
 83. 夏泉：《晚清澳門教會教育研究》，《澳門研究》2003年第17期，第181-191頁。
 84. 夏泉：《晚清澳門教會教育研究》，《澳門研究》2003年第17期，第181-191頁；鄭振偉：《19世紀末至20世紀初期澳門非華人辦理的教育》，《行政》2019年第124期，第89-96頁。
 85. Rui Simões認為，1878年的數據中展現的澳門葡萄牙人識字程度高，尤其是婦女的受教育程度，“顯示了澳門的都市化特徵和第三產業特徵”。Rui Simões：《對移民的教育：關於十九世紀末澳門教育的講話》，《行政》1993年第22期，第949頁。
 86. 早在十九世紀六十年代，就有女性在港英政府部門中工作。詳見葉農：《渡海重生：十九世紀澳門葡萄牙人移居香港研究》，表2-1《19世紀遷居香港的葡萄牙籍公務員情況》，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4年，第103-111頁。
 87. 張斌賢：《外國教育史》（第2版），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2015年，第174-176頁。
 88. 郭曉明：《明清時期澳門三軌並行課程傳統的形成及其影響》，《文化雜誌》（中文版）2020年第109期，第39頁。
 89. 夏泉：《明清粵港澳基督教教會研究》，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年4月，第93頁。
 90. 夏泉：《明清粵港澳基督教教會研究》，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年4月，第77頁。
 91. 澳門“商務遂移，漸形貧弱”，許多無法在澳門本地謀生的土生葡人選擇隨資本一同遷移，其中主要的移居地是香港和上海。詳見夏泉：《明清粵港澳基督教教會研究》，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年4月，第77頁；[清]張之洞：《廣東海圖說》，載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澳門基金會、暨南大學古籍研究所合編：《明清時期澳門問題檔案文獻匯編（六）》，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3-34頁。
 92. Rui Almeida Simões, *Education and Change in Macao's Portuguese Community*, in *Review of Culture*, International Edition, n.º 3, 3.ª Série, 3.º Trimestre, 2002, p. 172.
 93. 賈淵（João de Pina Cabral）、陸凌梭（Nelson Lourenço）著，陳潔瑩譯：《颱風之鄉：澳門土生族群動態》，澳門：澳門文化司署出版，1995年，第56頁。
 94. 這種在土生族群內部按學校的性質進行社會階層區分的現象一直到二十世紀的五六十年代還在發生，據賈淵和陸凌梭所說，在當時的澳門極少會出現出身利齊中學，或其兄弟出身於利齊中學的女孩會下嫁給商業中學出生的男孩的情況，因為在不同的學校上學，意味着他們出身於不同階級的家庭，今後所從事的職業也不會屬於同一領域。詳見賈淵（João de Pina Cabral）、陸凌梭（Nelson Lourenço）著，陳潔瑩譯：《颱風之鄉：澳門土生族群動態》，澳門：澳門文化司署出版，1995年，第56頁。
 95. "Relatório da comissão de reforma", em Albina dos Santos Silva, António Aresta e Aureliano Barata, *Documentos para a História da Educação em Macau*, pp. 75-99.
 96. Rui Simões：《對移民的教育：關於十九世紀末澳門教育的講話》，《行政》，1993年第22期，第951-952頁。

